

遼寧省檔案館編

日本侵華罪行檔案新輯（二）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遼寧省檔案館編

日本侵華罪行檔案新輯（二）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日本侵华罪证档案新辑
辽宁省档案馆 编

责任编辑:宾长初 封面设计:王 威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541001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36号)
北京通州区大中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503.25 字数:13680千字
1999年7月第1版 199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1—200套

ISBN 7-5633-2861-0/K·123

定价:4500.00元

序

檔案是歷史的記錄，翻開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舊中國歷史，是一部飽受帝國主義侵略和奴役的歷史，在中國近代歷史上，尤以日本侵略中國為甚。一八九四年的甲午戰爭，日本以突襲手段，挑起了侵華戰爭的序幕，日本以武力占據遼東，迫使清政府割讓臺灣，出巨資贖還。一九〇四年日本與沙俄為爭奪在中國東北的權益，兩個帝國主義以中國東北為戰場，在遼寧大地上展開了一場廝殺，中國人民飽受戰爭的創傷。日本以攫取長春以南的中東鐵路經營權及旅大租界權而立足于中國東北。戰後日本以關東州為侵華大本營，以非法駐軍為侵華急先鋒，以滿鐵為掠奪中國東北經濟資源的「國策機構」開始了肆無忌憚的侵略和掠奪行徑。

在長達半個多世紀的侵略掠奪過程中，日本帝國主義為了達到侵占東北，進而侵占全中國及亞洲的目的，通過了武裝入侵，訂立不平等條約，攫取了大量在華權益；通過不斷的蠶食、掠奪、強占東北大量的礦產、森林和土地資源；非法移民、強設警察和領事機構，恣意槍殺我人民，侮辱我官署；販賣毒品、走私軍火、操縱金融，毒害中國人民，干涉中國內政，企圖達到搞亂政局，亂中取利的目的；日本還耀武于中國領土，非法在附屬地、鐵路沿線設置重兵，關東軍、守備隊成為日本設在中國東北的定時炸彈，他們上百次地在中國土地上進行攻城掠地的軍事演習，派遣間諜人員深入中國腹地和邊陲，進行軍事測繪、資源調查，為發動「九·一八」事變及全面侵華做了充分的軍事和物質準備。

本世紀二十年代末，東北易幟的順利完成，中國又一次形成了南北統一，使日本感到一種不可言狀的不安，同時也加快了侵華步伐。面對日本的貪婪行徑，覺醒起來的中國人民發起了反對不平等條約、要求還我主權的鬥爭。日本在氣急敗壞的同時，加強了軍事侵略的準備。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由日本關東軍一手制造的「九·一八」事變，將日本帝國主義推向了又一次武裝侵華的高峰。

「九·一八」事變後的中國東北，在日本帝國主義的鐵蹄下，白山黑水被中國人民的鮮血染紅。東北

豐富的礦產、糧食及土地、人力資源成爲日本的囊中之物，東北成爲日本向外擴張的補給線和基地。三萬東北人民在日本殖民統治下悲慘地生活。爲了掠奪更多的資源，日本借傀儡政權僞滿洲國之手，對東北實行了搜刮，對中國人民進行奴化教育，他們修改了教科書，在學校實行了日語教學，將五千年中華文明史進行了徹底的篡改。他們從關內外抓來大批勞工，供其役使。他們研究製造了細菌武器，用中國人爲試驗品，成爲曠古未聞的劊子手。日本血腥統治中國東北十四年，到處是白骨累累，萬人坑比比皆是。歷述日本在中國的侵略罪行，真可謂淘東海之水而無窮盡，磬南山之竹而罪未能書。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日本侵略中國的歷史雖已過去，但飽經苦難的中國人民及愛好和平的世界人民對此却難以忘記。歷史的教訓是深刻的，落後就要挨打，弱國無外交可言，世界和平需要各國人民的共同努力。每當我瀏覽于這些歷史罪證之間，我就感到一種責任，一種渴望。維護世界和平是用血換來的，維持世界和平是人類的最大願望。但是，我們必須牢記歷史教訓，侵略者必須徹底反省自己。才能不再發生戰爭，人民生命財產不受塗炭。

遼寧省檔案館是保管我省檔案的地方綜合性檔案館，在豐富的館藏中保管了大量的日本侵華罪證。今天，遼寧省檔案館藏日本侵華罪證選編成輯，陸續公布于世，以警後人。爲總結歷史教訓，爲研究日本侵華歷史，爲世界的文明和公正，爲進行愛國主義教育，提供了最原始的第一手材料。這項工作是十分有意義的。因此寫了以上文字，以爲序。

艾鴻舉

遼寧省檔案館館長
一九九九年七月

編輯說明

從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中葉，日本帝國主義通過發動中日甲午戰爭、日俄戰爭、「九·一八」事變，侵略我國東北長達半個世紀。遼寧省檔案館做為東北地區館藏量最為豐富的綜合性檔案館，保存了大量當年日本侵華的原始檔案。為了全面揭露日本侵華罪行，為開展愛國主義教育提供真實的歷史素材，我們從浩繁的檔案中整理編輯了這部《遼寧省檔案館藏日本侵華罪行檔案新輯》。這裏公布的僅是館藏同類檔案中極少部分，以後我們還將陸續出版公布。

本書所輯材料，選自遼寧省檔案館保存的十幾個舊政權機關檔案。上迄一九〇三年，下至一九四七年。共一千一百三十一件。分十五冊。均屬首次公布。主要內容有：反映日本帝國主義在日俄戰爭中侵華暴行及給東北人民造成深重災難的材料；反映日本違約侵權，擴張附屬地，非法駐軍設警，種植並販賣鴉片，殺戮中國百姓，製造分裂，踐踏中國主權等材料；反映日本攫取路權，掠奪我國礦產農林資源的材料；反映日本為全面占領東北舉行各類軍事演習的材料；反映日本扶植傀儡政權，在東北實行殘酷的法西斯殖民統治的材料；此外，還收錄了戰後國民政府調查抗戰期間民衆損失的材料，等等。

本書文件的編排以時間為序，第八冊、第九冊為日軍侵華軍事演習卷，時間單排；文件標題均由編者所擬；文件所涉及人物的職銜均在每冊第一次出現時標注，以後不再綴述；文件形成時間均以公歷標明于標題之下；文件均保持原貌影印。

本書第一冊至第三冊由遼寧省檔案館檔案信息開發利用部孫乃偉、里蓉、王永成、李保安、馬麗娟、賈晨陽、張欣悅、楊英夫、黃唯敏編輯；第四冊至第九冊由歷史檔案一部陸可平、何榮偉、趙麗艷、王雅芹、周曉紅、張虹、程大鯤、何莉、孫建冰、王琦、尹虹編輯；第十冊至第十五冊由歷史檔案二部楊韶明、

魏慶杰、邵文杰、于淑娟、盧岳美、李雲濤編輯。高淑英、王天平參加了部分選材工作。

本書的出版，承蒙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投入巨資，將本書付梓。這裏一并致以衷心的謝意。

由於編者水平有限，書中舛誤之處亦所難免，請識者指正。

遼寧省檔案館

一九九九年七月

編 纂 委 員 會

主 編

趙雲鵬 趙煥林

編

委 (以姓氏筆劃為序)

何榮偉 里 蓉 孫乃偉 陸可平 楊韶明 趙麗艷 魏慶杰

編輯人員 (以姓氏筆劃為序)
于淑娟 王永成 王雅芹 王 琦 尹 虹 李保安 李雲濤 里 蓉 何榮偉
何 莉 周曉紅 邵文杰 馬麗娟 孫乃偉 孫建冰 陸可平 張欣悅 張 虹
黃唯敏 程大鯤 董慧雲 楊韶明 楊英夫 賈晨陽 趙麗艷 盧岳美 魏慶杰

總 目 錄

第一冊（一九〇三年六月—一九〇七年五月）

1	關於日商在營口搶購米麥裝運出口致使米糧翔貴民食維艱的文件	一
2	關於日人在遼西一帶收匪招兵的文件	一
3	(1) 綏中縣候補知縣程恩榮給增祺的稟 一九〇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2) 鎮安縣補用知縣馬祚愷給增祺的稟 一九〇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3) 程恩榮給增祺的申 一九〇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4) 奉天督轄營務處給增祺的呈 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五日 (5) 新民府知府增韞給增祺的申 一九〇五年四月四日 (6) 署昌圖府知府涂景濤給增祺的稟 一九〇五年四月四日	九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4	署義州知州瑞安爲日本陸軍武官西卿秀吉等擬前往遼西一帶稽查事給增祺的稟 一九〇四年五月三十日	四
5	奉天督轄營務處爲日軍殺害馬兵石得海事給增祺的呈 一九〇四年八月九日 奉化縣知縣榮禧爲報日軍在縣境燒毀民房財產槍殺平民潘國震父子事給增祺的稟 五九	五〇

- 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七日 六一
 6 奉天交涉總局爲日官扣留商民寶銀請放行事致軍政署的函 一九〇五年三月十四日 六九
 7 奉天督轄營務處爲報營兵方守貴等二人在馬三家子被日軍誅戮事給增祺的呈
一九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七三
 8 奉天籌濟局爲購存柴草等項被日兵封禁事給增祺的稟 一九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七五
 9 署遼源州知州呈報被日軍損傷人命財物清冊 一九〇五年三月 一九〇五年九月 七七
 10 增祺、廷杰爲寬甸縣稟報日兵槍殺平民于泳法等二人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四月八日 八〇
 11 奉省廂白旗二十四屯百姓爲日軍占民房毀薪木掠牲畜搶財物奸婦女奪糧石等情
給廷杰的稟 一九〇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八九
 12 盛京將軍廷杰、奉天府尹增韞爲日軍占住房屋百姓流離失所困苦難堪事
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五月六日 九一
 13 廷杰、增韞爲日兵占據紙房不能生理速與日員交涉以救商業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五月十一日 九四
 14 廷杰爲日兵淫蕩婦女擾亂閭閻民不堪命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五月十二日 九七
 15 廷杰爲日兵占據民宅燒毀柴草農具掠奪籽種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五月十七日 一〇一
 16 延杰、增韞爲日兵占據窯廠窯戶栖身無地不得興工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五月十九日 一〇七

17	廷杰爲日軍占據房間百姓居無定所地不能耕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六月五日
18	廷杰爲日軍在治城裏占屯肆意挖壕毀壞民地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六月十四日
19	廷杰爲承德縣報韓成堡旗婦郭韓氏被日兵輪奸羞忿身死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20	盛京將軍趙爾巽爲日兵殘毀禾稼毆打農戶致使百姓無法收割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八月二十日
21	輯安縣呈報東區太和保被日軍損毀各項清折 一九〇五年九月
22	臨江縣知縣吳瞻義呈報各區日軍經過損失各項清折 一九〇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23	署承德縣知縣程恩榮呈報正黃旗所屬各村屯被日軍車輛毀軋禾稼數目清折 一九〇五年十月三十日
24	趙爾巽爲日軍在塔爾峪等處占住民房百姓掘地窯居被逐戶口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五年十一月十日
25	奉天交涉總局總辦陶大均爲日人在奉天省垣擅自敷設輕便鐵軌事致大島的函 一九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26	關於日人違約在鴨渾兩江擅設軍用木材廠的文件 (1) 吳瞻義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一月三日 (2) 吳瞻義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3) 署輯安縣知縣吳光國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二月一日

31	關於日商在安東輸出輸入貨物拒不納稅的文件	
(1)	趙爾巽給奉天開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〇一
(2)	安東開埠局給奉天開埠總局的咨 一九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〇六
30	陶大均爲日人在小西關日本郵便局內設賭并散發賭票事致日本駐奉代理軍政官內村的函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八八
	一九〇六年五月四日	二九八
29	趙爾巽爲禁阻日人在鐵嶺縣設獎學義會發行彩票事給鐵嶺縣的札	
	一九〇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八三
28	署復州知州廷瑞爲報日本在金州租界以外加倍徵收民地錢糧事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咨	二七七
	一九〇六年五月十一日的咨	二六八
	(1)一九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的咨	二六五
27	袁世凱爲日人違約將奉新軍用鐵路改爲商用並行車賣票事給趙爾巽的咨	
	(1)一九〇六年二月十六日的咨	二六五
	(2)一九〇六年五月十一日的咨	二六八
	(3)一九〇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咨	二七七
26	直隸總督袁世凱致民政部尚書徐世昌的函	
	一九〇六年八月三日	一四六
25	農工商部尚書載淳給趙爾巽的咨	
	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一四八
24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一二三
23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一二八
22	吳光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日	一二三
21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日	一二三
20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七月三日	一二四
19	東邊兵備道張錫鑾等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六年七月三日	一二四
18	農工商部尚書載淳給趙爾巽的咨	
	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一四八
17	袁世凱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一二三
16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日	一二三
15	吳光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一二八
14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日	一二三
13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日	一二三
12	吳光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一二八
11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日	一二三
10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日	一二三
9	吳光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一二八
8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日	一二三
7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二日	一二三
6	吳光國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十七日	一二八
5	陶大均致日本駐安東軍政官高山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日	一二三
4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四月八日	一二四

32	(3) 趙爾巽給奉天商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一七
	關於奉吉黑三省各地開埠通商的文件	
	(1) 日本駐奉天總領事萩原守一復奉天開埠總局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六月三日	二二三
	(2) 趙爾巽致奉天開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九月十九日	二二六
	(3) 趙爾巽給奉天商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二八
	(4) 趙爾巽給奉天商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二二
	(5) 盛京將軍徐世昌、奉天巡撫唐紹儀給奉天開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七年七月七日	二二六
33	關於日人擅自拔去金州租界碑石的文件	
	(1) 廷瑞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六月六日	二三九
	(2)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批 一九〇六年六月十六日	三四三
	(3) 陶大均給落合謙太郎的函稿 一九〇六年六月十九日	三四四
	(4) 廷瑞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三四八
	(5)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八月十日	三五〇
	(6) 陶大均致萩原守一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八月十四日	三五三
34	關於日人強占遼陽尾明山等處煤礦的文件	
	(1) 奉天礦政調查局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十日	三五五
	(2) 趙爾巽致萩原守一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三五九
	(3) 趙爾巽致萩原守一照會及給署遼陽州知州何厚琦的札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三六三
	(4) 萩原守一復趙爾巽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三六六
	(5) 陶大均致萩原守一的照會 一九〇七年二月二十三日	三七四

	(6) 奉天礦政調查局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十月二日	三七八
35	奉天交涉總局為日領幹涉我在西關外設立商埠巡警事給奉天開埠局的移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日	三八一	
36	奉天巡警總局為日人在小南門外聚賭毆傷巡兵事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六年七月十九日	三八七	
37	關於日人在興京夾皮溝等處私挖金礦的文件		
	(1) 奉天交涉總局致萩原守一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三八九
	(2) 奉天交涉總局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六年八月三十日	三九二
38	趙爾巽為日政府定於九月一日開放大連與各國通商事給奉天商埠總局的札		
	一九〇六年九月三日	三九五	
39	關於日人違約在奉天設警的文件		
	(1) 奉天巡警總局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三九七
	(2) 奉天巡警總局給趙爾巽的稟	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三日	四〇一
	(3) 趙爾巽致萩原守一的照會	一九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四〇七
	(4) 奉天交涉總局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四一四
	(5) 奉天交涉總局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四一七
	(6) 趙爾巽給奉天交涉總局奉天巡警總局的札	一九〇七年六月六日	四二三
40	萩原守一為強硬要求與奉天總督直接辦理兩國交涉事致趙爾巽的照會		
	(1) 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一日的照會	四二五	
	(2) 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照會	四三三	

		關於日人在安東設賭行凶捆綁毆打崗兵的文件	41
47		(1) 東邊分巡兵備道道員張錫鑾致趙爾巽的電 一九〇七年二月十四日	四四三
	46	(2) 趙爾巽復張錫鑾的電 一九〇七年二月十四日	四四五
		(3) 趙爾巽致張錫鑾的函稿 一九〇七年二月十六日	四四六
		(4) 萩原守一致趙爾巽的函 一九〇七年二月二十日	四五二
		(5) 趙爾巽致張錫鑾的函稿 一九〇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四五九
42		奉天巡警總局爲日本巡查誣陷擅禁王富有等人并施以酷刑事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四六三
43		關於日人違約在黑龍江私販軍械的文件	
		(1) 趙爾巽致萩原守一的函 一九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四七〇
		(2) 趙爾巽致黑龍江省巡撫程德全的電 一九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四七二
44		關於日人圈占奉天商埠地擅立十三標樁的文件	
		(1) 奉天財政總局給奉天開埠總局的咨 一九〇七年四月二日	四七三
		(2) 陶大均給奉天財政總局的咨 一九〇七年四月六日	四八一
45		本溪設治事宜委員周朝霖爲日人擬在本溪縣設立警察派出所事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七年四月三日	四八三
46		關於日人在牛莊設帆船公司的文件	
		(1) 總稅務司赫德致稅務司歐禮斐的函 一九〇七年四月三日	四八六
		(2) 奉天交涉總局給趙爾巽的呈 一九〇七年四月七日	四八八
		奉天清查商埠房地總局爲日人圈占商埠地作爲陸軍省用地事給奉天開埠總局的呈	

- (1) 一九〇七年四月四日的呈 四九三
 (2) 一九〇七年五月十六日的呈 四九八

第二冊（一九〇七年四月—一九一〇年七月）

1 關於日人在奉天商埠地擅自占地造房的文件

- | | | | |
|----|-------------------------------------|-------------|----|
| 1 | (1) 陶大均給奉天清查商埠房地總局的札 | 一九〇七年四月十三日 | 一 |
| 2 | (2) 奉天清查商埠房地總局給奉天開埠總局的呈 | 一九〇七年四月十九日 | 三 |
| 3 | (3) 趙爾巽的批 | 一九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4 | (4) 陶大均致吉田茂的照會 | 一九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 二七 |
| 5 | (5) 陶大均給奉天清查商埠房地總局的札 | 一九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 四二 |
| 6 | 吉田茂爲日本在安奉鐵路沿線配置守備隊及警察事致趙爾巽的照會 | 一九〇七年 | 五九 |
| 7 | 奉天清查商埠房地總局爲日人將西塔一處民地強占爲墳地事給奉天開埠總局的呈 | | |
| 8 | 趙爾巽爲日人在撫順古城子占地挖窑等情給奉天交涉總局的札 | 一九〇七年六月七日 | 七一 |
| 9 | 袁世凱等爲中日在鴨綠江右岸合辦采木公司事給慈禧太后、光緒皇帝的奏折 | | |
| 10 | 萩原守一爲在遼陽開埠要求任命于沖漢爲交涉委員事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函 | | 八六 |
| 11 | 一九〇七年六月 | | |
| 12 | 一九〇七年七月六日 | | |

關於日軍違約在本溪、安東修建兵房的文件

- (1) 周朝霖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八月十日 一二六
 (2) 安東商埠局總辦錢榮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一二八

安東商埠局爲日領在埠街擅自設立警察派出所事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八月十四日 一三四

關於我國擬將關內外鐵路接展至法庫門以北日本無理幹涉的文件

- (1) 外務部給唐紹儀的咨 一九〇七年八月十九日 一五四

- (2) 外務部給趙爾巽、徐世昌的咨 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一六〇

- (3) 郵傳部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咨 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一六九

- (4) 徐世昌、唐紹儀給外務部咨呈郵傳部的咨 一九〇七年十二月六日 一七六

陶大均爲李春榮等前往旅順、大連、金州等處調查教育風俗情形所發照會及日領館簽證

一九〇七年十月三十日 一八五

關於日人強奪營口支線的文件

- (1) 奉錦山海道按察使蔡紹基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一八八

- (2) 山東巡撫楊士驤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咨 一九〇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一九三

- (3) 外務部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咨 一九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

于駟興爲日人在蒙旗等處名爲游歷實則私行測繪事給徐世昌的稟

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二日 二二一

關於日人在安東新市場內設立烟館賭場的文件

- (1) 安東商埠局給徐世昌、唐紹儀的呈 一九〇七年二月六日 二二四